

2019年上海市东北片普通高校辅修专业招生简章

上海市东北片普通高校本着合作办学、资源共享、互惠互利的精神，决定在全日制本科生中继续实施“跨校辅修专业”制度。修读跨校辅修专业的学生在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学分数且经考核合格后，可获得开课学校颁发的跨校辅修专业证书或辅修学士学位证书。2019年东北片教学协作组成员高校（复旦、同济、财大、上外、上理工、海事、海洋、电力、体院、杉达、上外贤达、二工大、华政、上贸大、海关）的学生修读跨校辅修专业的报名工作目前已经开始。

各校辅修专业及招生人数

专业名称	开办学校	学期数	总学分	每学分听课费	招生计划人数	备注
金融学	复旦大学	4	30	130 元	250	部分课程混合
新闻学	复旦大学	3	27	130 元	250	
法学	复旦大学	4	30	130 元	250	混合式教学
会计学	上海财经大学	4	30	110 元	400	
日语	上海外国语大学	4	32	180 元	150	
法语	上海外国语大学	4	32	180 元	150	
德语	上海外国语大学	4	32	180 元	150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上海电力大学	4	33	100 元	15	
法学	华东政法大学	6	60	162 元	130	辅修学士学位

注：混合式教学是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

各辅修专业教学计划及课程简介可在“[上海市东北片高校教学信息协作网](http://www.kxxfx.sh.ec.edu.cn)”（www.kxxfx.sh.ec.edu.cn）上查询。

上课时间与地点

除有特别说明的课程外，自下学期起，每周六在开设跨辅专业的学校（复旦大学邯郸路校区、同济大学四平路校区、上海财经大学国定路校区、上海外国语大学虹口校区、电力学院、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松江校区）上课。具体时间与教室待定。

报名条件

各校 18 级各专业、16 级五年制以上各专业全日制本科学生 GPA 不低于 2.0 或平均成绩不低于 70 分、且学有余力的，可优先申请修读非本校开设的跨校辅修专业。

各校 17 级四年制各专业、16 级五年制以上各专业全日制本科学生 GPA 不低于 2.0 或平均成绩不低于 70 分、且学有余力的，可在名额有余量的情况下申请修读非本校开设的跨校辅修专业。

各专业招生条件可在“[上海市东北片高校教学信息协作网](http://www.kxxfx.shec.edu.cn)”（www.kxxfx.shec.edu.cn）上的相关专业的辅修教学计划中查询。

信息咨询渠道

关于报名程序及录取情况，请向所在高校教务处咨询；关于辅修专业的相关情况，可向开设学校教务处咨询。具体联系方式可在“[上海市东北片高校教学信息协作网](http://www.kxxfx.shec.edu.cn)”公告栏中查询。学生获得跨校辅修专业录取后，各项通知由开设学校教务处发布，课程成绩可通过“[上海市东北片高校教学信息协作网](http://www.kxxfx.shec.edu.cn)”查询。

报名方法

- 1) 符合报名条件的学生向所在学校教务处咨询及报名（不接受学生单独报名）；
- 2) 各学校教务处在名额内择优向开设跨辅修专业的高校推荐学生（择优标准由各校自行决定）；
- 3) 开设跨辅专业的高校在名额内复核各学校推荐学生的报名资格，对符合报名条件的予以录取。

上海市东北片普通高校合作办学教学协作组

2019 年 4 月 30 日